

案號：

國有林地濫墾地續辦清理申請書

一、申請人_____ (簽名及蓋章)申請補辦清理本案號所列國有林地，願遵照「國有林地濫墾地續辦清理作業要點暨實施計畫」之規定辦理，並在申請期間絕不擴大及新植濫墾占用林地，謹將擅自墾用實施情形申報如本申請書（地點位置詳如申請書及所附申請文件），敬請調查實測並依規處理。

二、申請人基本資料：

姓名：_____；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出生年月日：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聯絡電話：_____；手機：_____

戶籍地址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_____

三、申請地點：

_____事業區_____林班/編號第_____號區外保安林。

地籍資料：_____縣(市)_____鄉(鎮市)_____段_____小段_____號

四、請就現地地上物樣態勾選/填寫下列選項：

竹子、 造林木、 果樹、 茶樹、 檳榔、

其他農作物：_____、_____、_____

工寮

其他工作物及設施：_____

五、申請文件：

墾植竹木、果樹、茶樹、蔬菜或其他農作物者：

1.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。

2.申請人具結確為實際使用人之切結書。

3.具占用事實之第一版航空照片。

圖資取得方式：

- 免費查詢及下載：「航攝影像圖資瀏覽服務平台」
(<https://image.afasi.gov.tw/>)，請於下載圖資上標註申請位置，並簽名與蓋章，如有使用問題，請洽詢農林航空測量所(02-23332600)或各林區管理處所屬各工作站。
- 洽工業技術研究院 (03-5914332) 購買早期航空照片。

六、本案應備文件經查明有欠缺或錯誤者，由工作站通知申請人應於3個月內補正，逾期不為補正或補正結果仍有闕漏者，依本要點第8點規定予以駁回。

謹呈

林務局 新竹林區管理處_____工作站

申請人：_____ (簽章)

受委託人：_____ (簽章) (應附具委託書)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